

# 東南論衡

第 十 三 期 要 目

短評

天吳人禍與神權

外債與內爭

十五年來內亂之根本原因

文學通詮

教育獨立問題

我之內外學觀

元劇略說

曲咳黃鏡水仙子

書唐鉞「修辭格」後

先驅

景濤

沈振家

厲小通

盛振聲

唐大圓

吳瞿安

王玉章

厲鼎燿

第 一 卷 第 十 三 期

◎ 日 九 十 月 六 年 五 十 國 民 ◎

每 星 期 六 出 版

▷ 中 華 郵 務 局 特 准 掛 號 認 爲 新 聞 紙 類 ◁

◎ 南 京 江 蘇 第 一 監 獄 印 刷 工 場 印 ◎

北京圖書館藏

東南論衡 第一卷 第十三期

### 本刊編輯部啓事一

本刊爲全國學者公開討論機關主旨在於博採羣議研求真理無門戶之見無畛域之分秉不偏不黨之精神收切磋觀磨之效用凡有足以供討論增見識之文不論其作何種主張或持何種意見均所樂爲披露惟詞含謾罵意蓄攻擊者恕不登錄

### 本刊編輯部啓事二

本刊自發行以來辱承明哲寵錫佳章琳瑯滿目美不勝收至今積稿累尺中有限於篇幅未能登載者亦仍妥爲保存倘經作者函索當卽璧還

### 本刊編輯部啓事三

凡投稿經本刊披露者均有薄酬（每篇千字以上一元至五元爲率）於每年一七月總結致送惟投稿人必於稿件上蓋章及以姓名住址見示否則認爲不受酬之投稿

#### 本刊第十二期目錄

短評

巨頭會議與時局之將來

茹玄

北京長沙學府之劫運

德粹

學生與愛國運動

李建勳

中國教育界之兼業主義

甘豫源

所謂教會學校之優點

王長仲

日本侵略東三省之最近狀況

蔣春晟

元劇略說

吳耀安

清代女詩人一瞥

盧襄野

書唐弢「修辭格」後

厲鼎題



### 短評

◎天災◎ 今年沿海各省多旱不雨。麥收已減成。

◎人禍與◎ 稻秧至不能插。荒象已成。各地軍政長官

紛紛祈雨。聞張宗昌且以砲擊天。又有鞭

撻鎮押所謂龍王者神像之舉。畢廣澄亦有

祈雨之舉。蘇省軍政長官屢申禁屠之令。近且嚴禁五葷。雖

鱗介亦在禁食之列。私宰者則拘禁處罰。體恤民困。其心未

嘗不佳。然禍以為非為政之體也。據天文学家研究。去冬歐洲

之潦。今歲亞洲之旱。皆與日中黑子有關。則今年之旱災。

必非禁屠求雨所能救濟。彰彰明甚。孔子美鬼神之至德。而

復以「敬而遠之」為持身之本。病而子路請禱。則以「獲罪

於天無所禱也」之語拒之。持身且然。何況為政。鬼神苟誠

能控制旱潦者。則頻年軍人之騷擾。政治之腐敗。久招天怒

。旱潦之來。正上天降罰。而在不可禱之列。苟旱潦非鬼神

所能控制者。則懲前毖後。有待於人事者正多。乃以求雨禁

屠。遂謂已盡民社之責耶。如京畿以兵燹之故。使農民不能

從事耕耜。天災耶抑人禍耶。軍人勒種烟苗。使食糧不足。

稅不足。則截鹽稅。截鹽稅不足。則私徵鴉片稅。天災耶抑

人禍耶。饑饉洊臻。而向糶米出口。甚或以辦軍米為名。大

舉糶米。并積穀而罄之。但圖稅收之多。不顧民食之困。天災

耶抑人禍耶。故苟能裁兵節餉。在旱潦未至之候。開溝洫。植

森林。儲積穀。未成之旱潦可防。已成之饑僅可救。堯有九年

之水患。湯有七年之旱災。而民不困者。未雨綢繆之得計也

。苟以蘇省千萬之軍餉以拯災。災雖重。民亦不至於困。苟

預防有法。災雖不可免。亦當輕減。不此之務。而以侵神權

為體恤民艱之標榜。則徒苦居人之口腹。與奪小民升斗之利

耳。以言為政之體。嗟乎遠矣。

◎外債◎ 中國外債之鉅。與戰禍之慘。夫人而知之

矣。因外債而喪失國家利源。工商不振。

◎內爭◎ 因內爭而使民生彫敝。政治不甯。外債內

爭。互為因果。列強軍閥。狼狽為奸。此

十餘年之民國。所以日陷于水深火熱中也。我國外債。始於

清末。初猶為開發實業。興築鐵路。辛亥革命以還。各省權

勢漸張。截留中央稅款。致中央財源匱竭。遂不得不借債度

活。於是中國始有政治借款。袁氏之善後借款。段氏之西原

借款。其最著者。其借款之用途。間亦名為開發實業者。實

## 十五年來內亂之根本原因

沈振家

則大部分均用于軍隊也。因善後借款。而有癸丑之役。因大舉日債。而有庚申之役。前因後果。有足徵焉。軍閥既不得不借債以作戰。而列強利債款之抵押品。及他種政治與經濟上之侵略也。遂予取予求。源源挹注。毫無吝色。而吾國於是債台高築。內亂日紛矣。自項城沒後。中央政令。雖不出都門。然其借債之能力。則未稍衰。各大軍閥。除搜括地方外。羣謀握中央之政權以自利。而中央政府。遂為英雄逐鹿之場。中央政權。倏入于安福。倏入於直。倏入於奉。倏入國奉之協調。今國敗而奉直合作未成。北京遂入于無政府狀態。顏閻雖爭扎至今。猶復孤掌難鳴。縱使張吳會晤。完成顏閻。然此次討赤。奉直得共費一萬萬元。則必責債于中央。其他軍政費。尚不與焉。則中央之應付。亦甚難矣。現節關在邇。需款更殷。中央應付之方。除借債別無他法。報紙宣傳。顏閻將以非常手段。了結外交積案。完成國會。即以附加二五。抵借鉅款。並以列強監督中國財政為條件。大舉債款。已得素有關係國之允許云云。噫。關稅會議。期在自主。今竟以急于抵押。遂放棄一切。以二五之附加稅為已足。經此一度。不獨關稅自主收回無望。而目前之內亂。又必延長。吾不知吾國外交家。將何以對國人也。

(景濤)

民國肇建。十有五稔。變亂迭尋。迄無寧日。邦基動搖。民生益困。務農商者固期和平。秉國鈞者亦冀郅治。然而天心尚未厭亂。萬物終為芻狗。希望如彼。事實輒左。近益變本加厲。歲無不戰。戰無不久。兵連禍結。經年不解。說者謂真下起元。剝極必復。窮變則通。宜有轉機。然今日之中國。其已臻于否極泰來之境耶。其可有撥亂反正之望耶。竊嘗思之。亂必有所自起。治亦必有所由兆。其亂也固非空言頌禱所能免。其治也亦豈徒憑意想所能致。醫者治病。必明病源。民國十五年來內亂之癥結何在。謀國之士不可不詳察也。世知內亂由于政客之挑撥。與軍閥之跋扈。然此為內亂之徵。而非內亂之因也。內亂之根本原因何在。縈繞於吾腦者久矣。思慮所及。約有數端。未敢云是。願以求正。

一曰由于無業階級之衆也。今之所謂亂原者。若軍閥。若政客。若官僚。若遊士此數者皆無業階級。而即以軍閥官僚政客遊士為業者也。在位則為軍閥官僚。失職即為政客遊士。當其為軍閥為官僚。則擴張軍備。以為固位之計。廣徵私財。以為任後之謀。及其出缺。退而為政客遊士。則僕僕風塵。鑽營謀進。挑撥離間。唯利是圖。一有變亂。冀可復起。夫逸豫則淫。久蟄思啟。此種分子。密佈國中

。謂能安于藏拙。不蕪蠢動。其可得乎。昔人有言。無恆產而有恆心者惟士爲能。則軍閥官僚政客遊士豈生性好亂哉。毋亦曰本無所事。非世無生活之機會耳。吾人不必遠徵。但近觀各省省垣。候補人員。滿坑滿谷。窮極無聊。守株待兔。全國無業階級之衆。蓋可知矣。惟其無業。故居家則廉耻道喪。祇冀倖進。得官則賄賂是求。充飽私囊。欲其肅官箴。勤公務。又烏可得。此頻年內亂之癥結一也。

二曰由于人莫知法之重也。重典治亂。古有明訓。今日之中國。爲有法耶。爲無法耶。護憲護約之爭。茲且甚嘗歷上。當世之名流學者侈言法統。無論矣。即萬惡如軍閥。亦莫不思援法以自重。是國人心目中固未嘗無法也。然夷考其實。有不然者矣。官無常制。俟人而設。俸無定額。惟意所擬。憑二三軍閥之擁戴。可以入主中樞。得總司令之一紙文書。可以出長省政。施之者既若職所應爾。受之者亦率恬不爲怪。下陵上替。法紀蕩然。又不惟軍閥之跋扈恣睢。予智自雄也。議員任滿。可以懸棧。自治恢復。可以延宕。甚至若學校。若公團。規則累累。亦等具文。不聽之徒。目爲能者。護飭之士。叱爲迂腐。國人固知軍閥之不守法矣。其亦知自身亦猶是乎。民國成立。已逾十稔。根本大憲。終未底定。以賄成者。既徒爲政爭之藉口。代

用之約法。又爲僉壬所明廢。夫徒法猶不能以自行。矧無法耶。綱紀不立。奚以止亂。人莫重法。胡能致治。此頻年內亂之癥結二也。

三曰由于爭意氣而無其是非也。凡真能爲國爲民者。勝不足榮。敗不足羞。政黨起伏。事理之常耳。然非所語於今之執政者也。當其盛時。叱咤風雲。頤指氣使。睚眦必報。拂意必懲。民生疾苦非所計。與人難堪所不問。以爲非若此不足以示其威武。表其尊嚴者。夫事一涉意氣。縱有善旨。亦且債事。矧預有成見。橫梗其中耶。率直之決裂。張馮之不睦。報紙所載。固皆爲由于一方之盛氣陵人。而使對方難堪。激而以兵戎相見。尤可慨者。西南脚禍。肇於齊盧。二人者無所謂是非。無所謂曲直。乃段氏執政以後。必命盧氏南下。且以齊雖弱亦不能忍。蜂螫有毒。困獸猶鬥。意氣所激。背城借一。理固然也。執政者乃推波助瀾以成之。置人民之呼籲于不顧。必使錦繡江南。雷羅浩劫。是意氣之爲害亦已甚矣。今者討赤功成。吳氏捲土重來。聲勢顯赫。國人謂其飽受刺激。當有覺悟。乃護憲之論。固執成見。民衆之反對。敵派之非議。均置不問。盱衡時事者謂奉直裂痕已顯。而戰終難避免。是意氣爲爭殺之原。頻年內亂之癥結三也。

四曰由于號私利而非為公也。在昔西南諸省。因袁氏稱帝

而起護國之師。因國會解散而張護法之幟。猶有目標可循

。泊乎近歲。爭亂益多。旨惟逐利。他非所計。若問以為何

而戰。戰後設施如何。無論局外人莫之前知。即當事人亦曾

不自料。去徐易黎。去黎易曹。去曹易段。今段又去矣。凡

茲數次政變。國家政象會有殊乎。除少數軍閥官僚。宦海

升沉外。無他異也。利之所在。舍命必趨。如蠅逐臭。如

蠶吐繅。軍閥之擴張地盤。截留國稅。政客之奔走鑽營。

為虎作倀。胥此一念致之也。有利可圖。則敵可作友。利

害衝突。則雖親必伐。幾曾有為國為民。奉公守法之志哉

。得勢則廣事聚斂。網羅黨羽。失勢則負隅待時。乘隙而

動。此走馬式之戰爭。所以無有窮期也。自民六以來。無

所謂正義。無所謂政見。所爭者利。所逐者欲而已矣。此

類年內亂之癥結四也。

此四端者。固未能謂內亂之癥結已盡于是。惟吾聞之。國家

之治亂。繫于人心之善惡。環顧今日之國中。爭意氣。競私

利。無正當之職業。有執法之成心者。滔滔皆是。固不僅軍

閥官僚政客遊士為然也。憂時之士。其亦曾於此轉變人心之

方。一加意乎。若徒空言救國。坐而望治。余誠大惑。不知

其所可也。

### 文學通詮

厲小通

近人好談文學，命義乃至多歧。大抵新進後生，以之為美術文之代詞。而老師宿儒，則又人各一說；或以乃論文之法式，（章大炎說），蓋正文學之義；或以文學應作文章，（吳甫僧說），乃正文學之名。一名詞耳，義自有定，異說紛陳，竊不自安。爰稽衡今古參酌中西，而為茲通詮。幸讀者教之！

（文）〔甲〕國籍釋文

（子）〔文〕字本義

一 物相雜故曰文。（易繫辭）

二 錯畫也，象交文。（說文）

（丑）文，文字也

一 古者伏羲氏之王天下也，始畫八卦，造書契，以代結繩之政，由是文籍生焉。（尚書序）文，文字也。（疏）

二 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即謂之字。（說文序）

三 夫文蟲皿為蟲，（國語，晉語）文，字也。

（注）

（寅）文，文章也。

一 發動而成於文。(淮南本經)文，文章也。

(注)

二 文者，會集衆採，以成錦繡，合集衆字，以成辭義，如錦繡也。(釋名)

三 文章也。(玉篇)

其他文飾，文理，諸引伸義，不具錄。

通詮曰：文義原象錯雜之形，文字以筆畫錯雜成，文章則文字有秩序之錯雜也。(無秩序則雜亂，「雜亂無章」)。一義沿用既久，不可偏廢。章大爽曰：以有文字，著於竹帛，故謂之文。舉著於竹帛，以符有錯雜之形可視之義，雖爲一得，尙待進究。

(2) 西籍釋文

(子) 英語曰 *Language* 法語曰 *Langue* 羅曼

語，形亦皆相似，蓋同源於拉丁，白話拉

丁曰 *Linguaticum* 自 *Lingua* 字出，

*Lingua* 者，舌之謂也，是諸語釋文，側

重口語義。牛津字典，釋 *Language* 字

義曰：通意作文字，及組文示意之法解。

(*In generalized sense:— words and*

*the method of combining them for*

*the expression of the thought.)* 並引  
做故辭數則：

一 米爾登曰：文字者，與吾人以知之有用之  
事之工具而已 (*Language is but the*

*instrument conveying to us things*

*useful to be known—Milton)*

二 魏斯考曰：文字終必不適於表現完備觀察  
之結果。 (*Language must be to the*

*last inadequate to express the results*

*of perfect observation.—Westcott)*

(丑) 德語曰： *Sprache*，源於 *Spraha*，

*Spraha* 者，口說之謂也，故 *Sprache*

有益二義：

一 語言之意。

二 語文之意。

通詮曰：西人「文」義，率根生於口語，與吾華之據著於  
竹帛之形者有別。今按國交日密，意當互通，西人今以  
一字而兼口語文語之義，蓋文語之義，生自口語；與吾  
華文章之義，生於文字者，蓋略相似。夫文字之義，託  
根形聲；形相錯雜，則曰文字文章；聲相錯雜，獨不可

謂爲文字文章哉？若拘於故訓，勢必另用語言一詞。實則我國文字學，其論字聲之部，亦研究語音變異，而非論辨文聲變異也。文固無聲，異田語起。故「文」字應通訓作語文。詳言之，則文者，詞字文章之著於竹帛，或宜諸口吻者也。

(學) [甲] 國籍釋學

一 天子命之教，然後爲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天子曰辟雍，諸侯曰類宮

。(禮王制)

二 覺悟也，本作教，篆作學。(說文)

三 受教傳業曰學，朱子曰：學之爲言效也。

(增韻)

通詮曰：書說命有言「惟學敦半」。敦學豈二字歟？敦致也；學，效也。二字義近，抑二字初本一字(敦)，後乃歧出爲二，爲對似之一例歟？(對似字，西文亦有其例。英語所謂 Doublet (法語字同音異)者是也。如 yard 及 garden 二字即然。)總之：「學」字相沿爲習學之義。習學故覺悟，說文之義，蓋引伸也。學習之地，亦曰學，自是假借之例。然吾人今稱某學某學者，言爲某科知識或某科方術之系統的研究，蓋有類乎西文通

輯之義，英語謂地學爲地邏輯 (Geology) 生物學爲生邏輯 (Biology) 可徵也。今邏輯獨爲學科之名，則學字應相當於西文， Science

[乙] 西籍釋學

英語曰 Science，源自法語 Science，上溯之於拉丁，則作 Scientia 乃 Science 及 -entia 合成，智識之謂也，故英語合訓，爲系統知識之任一支與。(Any branch or department of systematized knowledge.) 德語曰 wissen schaft，亦原作知識解。

通詮曰：今西語學字，即學科或科學之意，皆源於古訓知識，與華文源於教致之意者有別，實則申說通行今意，即邏輯之定義也。方東美先生邏輯短論(東南論衡第二期)，既詳徵諸家定義，乃綜釋之曰：邏輯者，本正確思想，以推究事理之科學也，則是「學」者，亦不過推究事理而已。

(文學) 既釋「文」字「學」字之義，而文學之義可知矣。文學者，據關於文事之一切智識，而推究其理也。若欲詳言則當知，「文」字含藝術二意。詞字文章之著於竹帛，宜諸口吻者



，文藝也；著之於竹帛之方，宜之於口吻之法，則文術也。然則文學者，文藝文術之學也，易言之；文學者，推究著於竹帛或口吻之詞子文章，以及著者之宜之之術之理者也。考夫故籍，則文學一詞，同見二句者，首推晉語「文益其質，故人生而學」。論語亦有「行有餘力，則以學文」之語。若連用之例，則有「文學子游子夏」一語，疏曰：若文章博學，則子游子夏。是二字雖貫，義各獨立（荀墨韓非，亦著其文，命義悉同於此。司馬遷乃沿其故，儒林傳曰：今上即立，招方正賢良文學之士，是自有相沿，以文學為截然二事，非謂文之研究，亦非專指文章也，蓋研文之學，近代始立。如傅東華君所譯穆爾敦文藝之新研究(Moulton's Modern study of literature)，與馬宗霍君所著文學概論是也，前乎此者，有章太炎先生文學論略一文，曾載國粹學報，後經刪節入國故論衡中；先生之言曰：何以謂之文學？以有文法，著於竹帛，故謂之文；論其法式，謂之文學。其標明研文之義，不同流俗，自徵卓識；其詮文之範圍，謂凡文理文字文詞，皆謂之文，不拘於華采斐然之故說（昭明文選序下逮阮元文言說），尤發千餘年之隱，（其說宗於王充論衡，故云，）獨惜先生斤斤於著於竹帛之辨而不知宣諸口吻者，如中外歷代傳說、歷代人士演辭，使臣頌詩專對，皆應名文也，今

入班於謬見者，往往以文藝文章為文學，相習而不知其誤，知其誤者，又復各行其是，（如吳雨僧先生屢稱地譯 [Litt. History]。為文學，應作文章；郭沫若郁達夫有文藝論集之類。且亦未窮其義；得鄙說而察之，庶幾乃有所折衷乎！

## 教育獨立問題

盛振聲

教育乃政治之一種，自古已然。洪範八政，司徒即掌教者也。然掌教者之得人與否，乃一國教育興衰之所繫，況在法律尙未完備之中國，長官有左右政制之自由，一念之差，一事之失，小足以阻一校之進行，大足以亂全國教育之體系，試觀入年來為一人一黨之私，而破壞一校乃至教育之全體者，已屢見不一見矣。其故無他，教育行政，尙乏根本大法以繩之耳。而此根本大法，又決非少數不學無術之政客議員所能制定者，必由今之研究教育者，與實施教育而有經驗者，從詳計議，慎以出之，教育獨立，庶幾有望矣。

所謂教育獨立者，即使教育超脫政潮等一切惡勢力之影響也。或曰教育既為國家政治之一，何能超脫政治。予曰，教育與政治有密切之關係固矣，而政潮與政治不同，政潮特政治之因人而變更者也，一國教育，貴有政治的勢力以統御之，然後定全國一致之目的，與達此目的之政策，但此目的決

非一人之私意，一時之主張所可制定，必根據現代需要，與夫全國公意至若政策之規訓，亦非徒憑一人之意見，與一時之湊合也，必以社會爲前提，以能全國遵行爲依歸，但今則不然，既無確定之目標，亦無合理之政策，一切設施，等于具文，南轅北轍，各目爲政，教育之紊亂，至於此極，一旦政潮發生，政象立變，昔之用人行政，盡數推測，新官長又有一番新設施矣，於是在此翻雲覆雨變幻莫測之政府管理之下，學校永無寧日，校長可不待暖席而致易，教案復不及施行而幾變矣。學生素安平靜生活，一旦風起浪湧，險象環生，怯者弱者，隨波逐流，健者悍者，起而抗爭，狡者誦者，乃乘機活動，藉收漁利矣，學潮緣是而起，學校亦從此多事矣。由是觀之，學潮之發生，與夫學校之破壞，大半由於政潮之牽涉教育，故欲免學潮之再見，與保持學校之安寧，非斷絕教育與政潮之關係不可，此即教育獨立之主旨也。

然教育獨立非可僅恃國內一部分之進行即可舉其能事者。必中央與地方同時努力，乃獲良果。即以江蘇而論在九十年間，軍政兩費，遞有增加，又值十年之荒，收入大減，積欠大增，十一年度統計積欠至一千數十萬，至十三年五月底，已積欠一千三百餘萬，戰事以後，積欠當更鉅，去年戰役又提用各機關款項總計不下一千萬元，又觀前歲戰爭期間，

各縣之損失，多者一千九百十餘萬元，（嘉定縣）少亦達六十萬元，（金山縣）總計各縣損失達六千二百三十餘萬元，此爲直接之損失，至戰事前後軍費及人民間接之損失，尙不在內也。（見江蘇兵災調查紀實）各縣既罹此鉅大之損失，結果焉得不影響于教育，去年曾在青浦作學務調查之實習，據該地各校教職員謂戰爭期間，學校爲駐軍之地，休戰後，校內一切成績器具，損毀無遺，但此尙屬有形之損失，曠廢學業，乃無形之損失也，然此猶爲一時之損失，最可疾恨者，即省縣積欠既鉅，教育經費無着，於是學校有數月不發分文者，不得已乃有歸併與停辦學校之舉，據最近調查：高淳裁撤三校，合併兩校，寶應停閉三校，崑山雙級併爲單級者四校，取消者六校，嘉定平民學校停辦者十校，沛縣停閉者四十三校，又吳縣仁漕額徵數爲一百二十萬元，其附稅之多，爲全省冠，然以軍事影響，縣市鄉教育經費一律減發七成，江都且將以興辦義務教育之款捐，移充清鄉之用矣。總之，教育與軍政各費，混而不分，欲教育之獨立。得乎？讀者有鑒於此，乃有教育經費獨立之倡議，今且有實行者矣。要之，經濟乃萬事之本，欲教育發達，非先確定的款不可，欲此款之不移用于他處，又非先謀教育經費獨立不可，今省教育經費之在江蘇似已達獨立之目的者，而各縣各地之教育經費，猶

未聞有倡議獨立者，但各縣及各地地方所辦之教育，類皆初等教育，亦即國民教育之基礎也，吾國之倡普及教育久矣，而教育之不及及如故，推其原因，未始非各縣各地教育經費不能獨立有以致之也，不然，何至歸併學校與停辦學校乎？吾願各省各縣各地教育界人士，急起直追，力圖教育經費之獨立，而謀教育基礎之奠定，則普及教育，發展教育，庶有希望！

教育行政果能超脫政潮矣，教育經費果能獨立矣，然猶未篤即謂教育已完全獨立也，蓋足以阻教育之獨立者，尙有他種勢力在焉。

今之言教育者，莫不痛心疾首於學風之蠱壞，學潮之頻起。蓋學校乃教育之場所，教育者所以訓誨作育，抑惡揚善，導之使進，助之使成也，乃今背道而馳，誘之使惡，惟恐其爲善，助彼益勦，惟恐其安分，是無他，亂黨混跡教育界也，故教育爲宣傳之工具，學校成結黨之場所，學生充戰地之先鋒矣。夫學校神聖之地也，教育國家大業也，惟純正之教育者得掌其事，居其位。顧亭林與蘄門當事書云，今日者，拯斯人於塗炭，爲萬世開太平，此吾輩之任也。吾願今之教育家，以振興教育爲前途，以國家安危爲己任，導引青年。使歸正軌。則庶幾乎可矣。

## 我之內外學觀

(任支那內外學院講演略稿) 唐大剛

道者學之體。學者道之用。道無內外。學有內外。老子云。爲學日益。爲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故無內外。亦可云益之又益。以至於有。乃有內外。

今含道談學。亦有體用。內學外之體。外學內之用。

體不離用。故內學實包外學。用不離體。故論學亦不離道。

此之謂體用一如。亦即是真俗不二。

今外學且置。暫談內學。

佛任常寂光。本無所說。由大定智慧而時有所說。則統名之曰法。

曰法。

法之性無相無可說。所可說者法之相而已。相由識變。無量

無邊。故學法相者則一切皆應學。何以故。一切皆法之相故。

又學唯識者。無一非當學。何以故。無一相非識所變故。

予之談東方文化。亦本此義。東方文化。可略攝爲二大派。

一者華化儒派。二者印化佛派。就體用談。亦可云佛爲儒之

體。儒爲佛之用。

儒化中有漢學兩微言。屬體邊。有宋學明大義。屬用邊。佛

化中亦有性宗說真空。屬體邊。復有相宗說妙有。屬用邊。

然應知者。漢宋二派。外學之體用。是有漏。性相二宗。內

學之體用。俱無漏。

諸君學法相。自對內學之性宗言。固宜爲體。然若對外學之儒宗。亦自別體用。其依漢學訓詁之態度研究者屬體。其依宋學義理之態度研究者屬用。

凡學不自其本體研究。則無所依以起用。故訓詁派之研究是所尙。然若膠執其體。不進求用。亦是一蔽。故義理派之研究不可無。

訓詁派之研究易失之固。義理派之研究易失之蕩。然與其蕩也。寧固。所以者何。訓詁派之妙處。在信聖言量。依聖言量。起現比量。則研究之所得。雖不中。不遠矣。若今世義理派研究之哲學家。往往自持小慧。蔑視聖言。現量不得。則比量成似。以此武斷談學。何往不謬。

予之聞東方文化。亦在依佛法之體而方方便。求根本智後之有分別智。所堪自信者。恒思依聖言。不敢踰越。庶絕哲學家之狂悖。唯精力綿薄。對於根本經教。未及極深研幾。所以今日與諸君聚談。實願勸進諸君。努力此事。以厚培根本。則他時由體起用。共開東化。光耀世界。予日望之。

## 元劇略說

(續)

吳瞿安

(1) 神仙道化, (2) 林泉邱壑, (3) 披袍秉笏, (4) 忠臣烈士,

(5) 孝義廉節, (6) 訛奸罵讒, (7) 逐臣孤子, (8) 殺刀趕棒,

(9) 風花雪月, (10) 悲歡離合, (11) 烟花粉黛, (12) 神頭鬼面。

這十二科便是限定雜劇的題目。例如做游仙的話頭, 便歸神仙道化科。做山林隱逸的話頭, 便歸到林泉邱壑科。其他各科, 可以類推。再把現存的一百十六種內, 分配這十二科, 亦能各各脗合。如漢宮秋歸悲歡離合科, 黃梁夢歸神仙道化科, 殺狗勸夫歸逐臣孤子科, 單鞭奪槊歸殺刀趕棒科, 曲江池歸烟花粉黛科。倘將百十六種逐一分析, 無一不可分類歸科的, 就是將許多不傳的五百餘種, 按他各種名目, 分配起來, 亦是都能一例的合拍。所以這十二科, 差不多是雜劇分類的總目。實則世間事實, 原不外這些科條。

再講到雜劇中分配的角色, 據明朝鄭獻王的說話, 有九種色目。(引原)

(1) 正末 當場男子能指事者也, 俗謂之末泥。

(2) 副末 執破瓜或作瓜以朴靚, 即古所謂之蒼鶴是也。

(3) 狎, 當場之妓者也, 狎, 狎之雌者其性好淫, 今俗謂爲且。

(4) 孤 當場之裝官者也, 今俗謂爲孤。

(5) 靚 傅粉墨, 獻笑供諂者也, 古稱靚妝。故謂之靚靚色, 今俗謂爲淨。

(6) 搗 伎女之老者也。搗似雁而大，無後趾，虎文，喜淫而無厭，諸鳥求之即就，世呼獨豹者是也。

(7) 狻 凡伎女總稱也。狻亦獺屬，喜食虎肝腦，虎見而愛之，輒負於背，狻乃取盡遺虎首，虎即死，取其肝腦食焉。以喻少年愛色者，亦如愛狻然，不至喪身不止也。

(8) 捷譏 古謂之滑稽，雜劇中取其便捷譏諷，故名。

(9) 引戲 即院本中之狙也。

寧王爲明初人，他所說九種，定是當時常見者。較宋廟五花鬻弄已是多了好幾種了。我就九種中參核一番，知道正末即是正生，副末至今尙存，狙即正旦，狐即外，脫即淨，搗即老旦，狻即貼旦，捷譏即丑，引戲即雜旦，就南曲中角目一加以考訂，便可恍然領悟了。不過照西廂原本，單有末旦淨外的四名（此照古本西廂非近時金人瑞批的），並且元人曲中，亦頗不一定。例如任風子劇 冲末扮馬丹陽，碧桃花劇，冲末扮張珪，貨郎旦劇，冲末扮李彦和。小末扮李春郎。可知正末副末以外，尙有小末一種哩。又如旦，有正旦，老旦，大旦，小旦，貼旦，色旦，接旦，外旦，且旦等名。

中秋切脍劇，正旦扮譚記兒，且兒扮白姑姑，碧桃花劇，老旦扮張珪夫人，正旦扮碧桃，貼旦扮徐端夫人，張天師劇，且旦扮封婦，且兒扮桃花仙，正旦扮桂花仙。救風塵劇外

旦扮宋引章，貨郎旦劇，外旦扮張王娥，玉堂春劇，貼旦扮陳王英。神奴兒劇，大旦扮陳氏，陳擣高臥劇，鄭恩引色旦上，誤入桃花源劇，小旦扮桃源仙子侍從。各劇情節不同，所以各劇旦色也不同，此外又有徠兒……字老……帮老……卜兒等名目。如貨郎旦，徠兒扮李郎，瀟湘雨劇，外扮字老，薛仁貴劇，正末扮字老，硃砂擔劇，冲末扮字老，又汗衫劇，邦老扮陳虎，盆兒兒劇，帮老扮盆罐趙，硃砂擔劇，邦老扮白正。又如金線池劇，搗旦扮卜兒，秋胡戲妻及王榮登樓劇，並老旦扮卜兒，合汗衫劇，淨扮卜兒，可知各色分配，並無一定目標。僅就劇中情節，略加區別，期勿漏觀場者之目光而已。獨是徠兒字老邦老卜兒等名，究竟爲何講釋呢？原來徠兒是幼童的通稱，字老是老人曲通稱，邦老是盜賊的通稱，卜兒是老年婆子的通稱，說出原因，却是很可笑的。徠兒即孩子的轉韻，字老即老許之意，元人以合夥行劫謂之帮，遂省作邦。卜兒之卜即娘字減筆，元詞多俗體書。娘作外，遂省作卜。劇場名目，雖有匪夷所思的地方，但是細加考察，終有線索可尋。我所以畧說一番，供研究此學的一箇方法罷咧。

尙有方言一層，最是繁多，我暫且略過。總之元劇的來歷，現存的劇數，作者的姓氏，命題的範圍，角兒的名色，照上

通數則，亦可以供學子的研討地步

(完)



研究

### 曲腔

王玉章

黃鐘水仙子

他他他性忒險。你你你(你)(那)(老)頭顱也非生漆黏。待待待(待)結果銅鐵。好好好(對)(唱)(言)不須鋪苦。那那那(那)(一)(日)(驚)機關我也混。賈賈賈弄他宋玉江淹。寫寫寫(不)(盡)辜恩(尖)蒙氏恬。單單單(單)(被)(你)(巧)蘇張秦的(俺)乾風欠。忽忽忽(忽)(聽)(的)聲出綠楊啼。

鴛鴦棒

按水仙子正體共九句。九九大慶「喜喜喜番皇」一閱。減去第八語，雍熙樂府「將將將日壓西」一閱，減去第六第七兩語，又「聽聽聽禁鼓絕」一閱，將第八改作五三字兩句。細檢其板式與此句正格。絕不相同。則可作破體看矣。此章正格原無疊字。惟元明作家。往往喜疊三字於每句之上。如開問問之類。或更加一語者。如所琅琅湯等。大抵用三疊字者。則於第二疊字製頭板。第三疊字製底板。(首句

第三疊字之底板可省。或并將第二疊字頭板亦省去者。)用四疊韻字者。如所琅琅湯之類。鄭德輝倩女離魂劇。僅於第四字製一底板。若去此疊字或疊韻字。而與正格較。其句法板式固無不脛合。可見此詞原與疊字格。初無二致也。其管色與前徵曲同。歌時用一眼一板。在北套中。常聯於四門子或秦兒令之後。在南北合套中。則聯於鬪雙鷄或雙聲子飽老催之後。爰論列其各句板式如次。

「性忒險」。句首末字板首字并有底板。(或可省)第三字亦可增一截。(亦可省)若以此語作疊。其板式與第一句同。惟疊語第一字之底板。可移至末一字。或竟省去。倩女離魂劇。將此語上增「這親親」三字。又於姻字製一板。世間配偶劇。亦將此語上增「湓金波」三字。并於金字製一板。可見此語或作六字。而於第二字製板者。

「頭顱」句一三五七字板。第七字并有底板。首板與底板可省。亦有將此語第二板省去者如南柯繫帥云。「怒氣冲天舞劍暉」。冲字板即省去。亦有將第一二兩板省去。而於第二字製板者。如邯鄲死竄云。「把望夫山立著化」。即於望字製一板。把夫兩字板省去。并有將此語作六字者。如雍熙樂府「並不會」一閱云。半雲兒不志誠。僅於不字減字。各製一板。而與此語正格迥乎不同也。

「結果銅籤」句。廣正譜以第一三字製頭板。第四字製底板。（此底板可省第三字板可移至第四字）實是定格。其餘各譜。點竄此語板法。至爲凌亂。如九九大慶「戴聖皇」一闕云。「黎庶恩廣」。於廣字增一頭板。此增板之說也。雍熙樂府「日而暨」二闕云。「宿鳥飛還」。於宿字減去一板。又法宮雅奏「望麗梁」一闕云。「閭苑準繩」。於準字減去一板。又連環問探折云。「驪駒馬走赤兔」。駿赤二字當是襯字。而兔字一截省去。此減板之說也。雍熙樂府「並不會」一闕云。「氣命看承」。氣承二字板均省。而於命字看字。各製一板。又水滸劉唐折云。「是醉託詢」。將是託兩字板減去。而於醉詢兩字。各製一板。此移板之說也。長生殿絮閣折云。「有那梅枝兒曾占先春」。實增五字。并將會字板移至枝字。先字板又移至占字。底板又爲一截。又元人「酒斟着」一曲。於此字上增「金孔雀」三字。并於金字製板。雷峯塔水門折。亦將此語增「悔今朝放了」五字。且於今放二字各製一板。此增字移板之說也。此語句法板式。紛亂錯雜若是。而欲求讀者之不爲所迷惑難矣。

「不須鋪苦」句。其板式之凌亂。略與「結果銅籤」句同。大率此語首末字板。第四字并有底板。首字板可省。第四

字板可移至第三字。通行格也。惟九九大慶「戴聖皇」詞云。「九州惠長」。於惠長二字製板。又連環「掛戰袍」曲云。「鬼哭神號」。又於哭字增一底板。此與正體大異。故特言之以明其異同。

「機關」句。一三五字板。第五字并有底板。首板與底板或可省。按此語各板。諸譜大略相同。但連環問探折云。「虎牢堅守着」。葉懷庭以虎字板。移至牢字。微與諸譜不侔矣。

「賣弄他」句。四七字板。第六字增一截。（此截板或可省。是自定格。但無名氏「歲序嘉」散曲云。「待千金買笑爭華」。於千字製板。此乃第二字增板者。水滸「疲滿廳」曲云。「牛羊下日沒林阜」。於牛下兩字。各製一板。此乃第一三字增板者。元人「酒斟着鷄鵝杯」曲云。「蛟綃帳舞鳳飛鸞」。於「舞鸞」三字。各製一板。鸞字并增一截。此乃首末字增板者。他如月令承應「甚東西貫九霄」曲云。「紀佳祥風數麟郊」。將數字一截。變作麟字頭板。郊字頭板變作一底板。又雍熙樂府。「費品題」曲云。「慶雲呈彩鳳來儀」。將雲字板移至呈字。彩字板移至鳳字。又春燈謎「元來是他」曲云。「把新舊恩怨都消化」。都字當是增字。而怨字底板。變作都字之頭板。又九九大

【戴聖皇】曲云。【因此上昭瑞應格穹蒼】昭瑞二字。當是襯語。而應字板移至昭字。格字一截。又變為頭板。觀此可知斯語板格。有如是之絕大變易。故不能不使讀者之恠怩迷離也。

【專恩】句。一三五七字板。第七字。并有底板。底板與首板或可不用。諸譜大率相同也。

【蘇張】句。板式有二。作七字語者。一三五七字板。第七字并有底板但首板可省。向桐【繫帥折云】。【拖番硬腿隨朝跪】硬字板省用。雍熙樂府【觀絕罷二曲云】。馮魁【硬對菱花鏡】。將鏡字底板省去。又九九大慶【聲青霄】一曲云。【東新撮豆桃花駿】。於豆字增一截。為諸譜中之僅見者耳。至作五三字兩語者。僅存雍熙樂府【禁鼓絕】一闕。無他曲可校。其詞云。【慶慶慶賞元宵的春。是是是神人悅】。第二慶字是字雙元的神悅四字。均製頭板第三慶字及春悅兩字均製底板。錄三。所以明此語之變。

【聲出綠楊帘】句。一三五字板。第四字製腰板。（首板或可省）是自定式。惟雍熙樂府【觀絕罷二曲云】。【婆婆無前程】。將前字腰板移至第二慶字。春燈謎遊街折云。【粧臺粉兒樣】。將兒字腰板。變作一截。而廣正譜竟

將此腰板。移至末一字之下。改為一底板。實是變例。



### 書唐鉞修辭格後

(續)

厲鼎堯

茲略撮百科全書所述之大意，參以牛津字典 [The Oxford Dictionary] 及納氏文法，而後申論鄙見如次。

語格者何，行文之際，為求美妙錯綜勁健之故，所使之種種方式也，其變換詞字之常用，以表達特種思想者，為修辭格，其利用字形，以收特效者，為字源格 [Figure of Etymology] 其特排詞字之組織者，為句法格 [Figure of Syntax] 以上二者亦合稱文法格，[Grammatical Figure] 更有不從通行正體，而故效俗體語字，或摹往古書法者，則為體式格 [Figure of Orthography] 若夫利用字音者，則應名之為語音格，[附註] 在英文為 Figure of phonetics 此仿前者而定，英文中未必有其稱耳，準是可列表如左

### 語格

修辭格	文法格	語源格
	體式格	
	句法格	
語音格		

〔附註〕英文有辭章格，與之相近，詳下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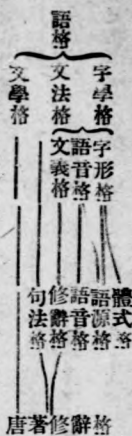
唐氏修辭格所收，較修辭格之範圍（姑認其修辭格之要者已悉備）爲多，（以有完全句法格者一類四格）而較語格之範圍爲少，（以無語源，體式語音諸格也），語源格之例，中西相似者，如促音不可作仄，而已作耳，於句字整飾，音調和協上自有關係，英文此格名 *Contraction* 前舉雙敲，自亦一例，體式格顯分二目，一古雅格 [*Archaisms*] 通小學者，習於古體，每下筆不能自休，若施於論小學文，實乃不無有效，即如學衡二十四期殷契鈎沈序中，晚出而流「歌」未弘之「歌」字，播之古體也，凍水將「思」難卒讀之「思」字，懼之古體也，二俗謔格，描畫粗人不識字，因而別字連篇，俗體觸目，此在小說中用之，頗有神味，如聊齋嘉平公子條，記其妻憤其不知書，誤恨爲琅，椒爲菽，薑爲江，因綴句曰何事可浪，花菽生江，有婿如此，不如爲倡是也，語音格爲假定名稱，中國文字重形，西方文字重聲，然語音字義之相應，則中外咸同。南齊沈約倡行文應審語音之說，以爲欲使宮羽相變，低昂舛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妙達此旨，始可言文，見所著宋書謝靈運傳論。今按中國韻文，曲最進步，上去須分，陰陽須辨，務頭之處，大應當心，吳師巽庵，於務頭之解，獨發數百年來之秘，詳所著顧曲塵談，一按華文之分四聲，猶西文

之談重讀 [*Accent*] 西文重讀之法有二，一即音調重讀 [*Pitchaccent*] 與中國之辨四聲同，特僅分銳音 [*Acute accent*] 鈍音 [*Grave accent*] 及旋音 [*Circumflex accent*] 三者而已，古梵文希臘及今法，意，西等語皆然，二即出氣重讀 [*Expiratory Accent*] 今希臘及條頓語皆然，又有自由固定之分，字讀句讀之異，一務頭即利用華文音調重讀及其變化成腔 [*Intonation*] 之妙，實一語音格之佳例也。

以上略釋語格之性質，以補唐著之缺，此外英文中又有謂辭章格 (*Figures of prosody*) 者實兼用修辭，句法，語源，語音諸格，修辭句法，無俟多談，協律叶韻，自是語音格之妙用，又有所謂字眼 (*poetic diction*) 者，不僅文中能用之字，不盡能入詩詞，即能入詩中之字，亦不必能入詞，此實有待於神會而有關於語源學也。

凡此據西人陳例而引證華文，然吾人研究華文語格，不必盡蹈其法，而致有扞隔難通之患，最好遺貌取神，自華文形聲義三者之演進，觀其奧窔，尋其能致文章美妙錯綜勁健之故，分門別類，則可統稱字學格，自文法之虛實易用，詞字移挪，省文贅字，而察其妙用，能使文章如是云云者，分門別類，則可統稱爲文法格，他如使事用典，精當明顯，亦足使

文章特別優美簡勁，饒有餘味，則可稱為文學格，總為語格之支與，列表明之。



夷考昔賢詞文，頗亦兼及此道，劉勰文心雕龍聲律篇曰，凡聲有飛沈，響有雙疊，雙聲隔字而每句。疊韻，雜句而必映，沈則聲發而斷，飛則聲闕不還，雖自文病立論，亦示語音格使用之方，所謂沈也飛也，即四聲陰陽之支配，使腔成低抑或高揚也。至其析論韻和之理，實發妙文之秘，惜其未能更進一步，縷言和法之纖意耳。至儷辭篇復標四對之名，而評其高下，以為言對為易，事對為難，反對為儷，正對為劣，卓識明見深入文髓，實為文法格進一步之研究，使吾人知語格雖兼，優劣高下，猶有等差，則行文者之選擇擇鍊，不待言矣，比興篇特崇興義，以為用比忘興，習小乘大，其釋興也，曰興者起也，依微以擬義環譬以託諷，是蓋根於聯想之一要格，奈何唐氏忽之也，夸飾篇定用法之例，夸宜有節，飾必不符亦與儷辭篇斷語同效焉，此外更有事類一篇，詳疏文學格之妙用與規律，練字一篇，雖未羅列字形諸格，但於其避說異，省聯邊，權重出調，單複四條，剖析精明，亦足

供吾人參考也。音訛文變，考異辨謬，不僅指示古字曲隱，實啟吾人精研字學，改奇從雅之思，凡此皆唐著範圍所不及，而古人早先我言之，實時賢之恥矣。（凡引語篇以原書次第為序）宋林越有少陵詩格一卷，列舉接項，交股，開合，雙歸，諸格，雖論一家，亦辭章格之好材料也，他如趙執信聲調譜，五言重第二字，七言重第五字之說，亦務頭之類，語音格也。無名氏詩法源流，標立三十三格，與林著相似，足資參考，更有宋人陳騷，著有文則，二卷，分曲折對偶，例言等目，且舉喻法十格，曰直喻，隱喻，類喻，詰喻，對喻，博喻，簡喻，詳喻，引喻，虛喻，更足徵古人於此，曾多發明，不憚收羅，定能得豐富之材料，博洽而明辨之，核類而歸納之，增益而足成之，選例而證實之，亦非至難之事，今唐氏壽以嗜奇，苟從西人俗本，掛一漏萬，勢且遺誤後來，故辨之如此，然以唐氏心理名家，循力餘學文之道，勤事蒐搜，斐然成冊，亦士林所難得者矣。

### 桃源憶故人

雪棧

閒情莫負憑誰賦。歲月無端催度。回首天涯何處。綠遍臺城路。碧雲冉冉沉煙聚。指點江山如許。惆悵隔簾飛絮。亂逐流紅去。